新北市立佳林國民中學113學年度校園霸凌防制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一、《教育基本法》第8條第2項。

二、教育部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。

三、教師法第14、15及29條。

四、依教育部113年4月17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1790D號函辦理教育部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修正條文。

貳、目的：

鑒於校園霸凌行為對學生人格發展影響甚鉅，對當事人、旁觀者身心均將造成嚴重影響，為符合現行實務所需並強化各級學校推動防制校園霸凌之完整性，建立有效之預防機制及精進處理相關問題，特訂定本執行計畫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。

肆、實施目標

(一)分析學校環境特質，營造友善校園環境，以達降低校園霸凌之功能。

(二)配合反霸凌宣導與研習活動，強化教職員工生反霸凌之知能並營造友善校園環境。

(三)引導學生認識1953教育部反霸凌專區，擴展學生視野，強化學生對於自身權益之理解。

(四)藉由系列活動，引導學生認識自己及尊重他人，並增進自我保護觀念，避免霸凌事件發生，營造零霸凌之校園環境。

伍、實施期程：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。

陸、施行要點：任務職掌與分工

實施項目		實施要點	主責單位	辦理時間
(一)	**成立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**	設立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，召集人由校長兼任，學務人員則由學務主任擔任之、輔導人員則由輔導主任擔任之，其餘委員則由各年級級導師、家長會長與教師會代表兼任。並得聘任具霸凌防治相關專業知能之學者專家、社會賢達擔任顧問。	學務處	每學年不定期召開
(二)	**辦理學生專題講座與教師與家長之研習增能活動**	1. 參加人員：分年級階段辦理 2. 宣導重點：聘請專家學者到校進行相關校園霸凌講座與教師研習活動。 場次： (1)友善校園週針對霸凌防制進行宣導。 (2)校務會議進行校事會議與正向管教教師增能 (3)導師會報邀請資深教師分享班級友善環境營造經驗傳承。 (4)校務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到校進行校園霸凌防制教師研習活動。 3. 平日於朝會持續加強校園霸凌防制注意事項。 4. 利用佳林友善校園週報刊物強化學生對反霸凌議題的關注。 5. 利用家長日時段提供家長關於校園霸凌防制的	學務處	友善校園週 校務會議 導師會報 平日朝會 家長日

實施項目		實施要點	主責單位	辦理時間
		相關資訊與知能。 預期成效：強化教職員工生與家長之反霸凌之知能，並能及早發現並學會保護自己。		
(三)	**辦理校園霸凌防制研修**	1. 參加校園霸凌防制相關研習 2. 參加校園霸凌防制人才庫研習 預期成效：增進本校全校教師之反霸凌知能。	學務處	每年不定期辦理
(四)	**反霸凌環境佈置與整理**	1. 辦理校園安全空間檢視委員會、建立安全友善之校園環境。 2. 每學期針對校園安全空間進行校園安全地圖檢視與報告。	總務處 學務處	每學年辦理
(五)	**校園霸凌事件危機處理模式與輔導轉介流程及最終處置**	1. 定期檢視本校校園霸凌防制規定，並公告周知。 2. 受理校園霸凌事件之通報與後續調和或調查等相關事宜。 3. 輔導校園霸凌事件個案 4. 執行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對行為人之決議的相關處遇。 5. 協助處理校園霸凌事件學生當事人學籍、課程、成績及相關人員課務或得依據學校需要進行轉班之調整。	學務處 輔導處 教務處	每天辦理

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，陳 校長核可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　　單位主管：　　校長：

新北市立佳林國中

113學年度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名冊

序號	編組職稱	姓名	職稱	校長指派3人為審查小組	備考
1	召集人(主席)	簡財源	校長		
2	學務人員	范碩芬	學務主任	V	序號2-4 至少2類人
3	輔導人員	王敏軒	輔導主任		
4	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代表	蔡秀偉	七年級級導		以被行為人該年段之級導師出席
	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代表	胡芷瑤	八年級級導		
	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代表	許毓如	九年級級導		
	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代表	蔡玉鳳	教師會代表	V	
5	家長代表	劉憲杰	家長會代表	V	
6	外聘專家學者	劉怡均	社工師		

附註

一、 依據防制準則第7條第2項與第3項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組成**防制委員會**5人至11人，任期一年為原則，期滿得續聘；委員之任期，得以學年為單位。**校長或副校長**為召集人，並**應包括「未兼行政教師代表、學務人員或輔導人員」(至少2人)、家長代表、外聘專家學者(如偏遠地區學校外聘學者專家有困難者，得以社會公正人士替代)，高級中等學校**應包括**學生代表**。

二、 依據防制準則第24條第1項，學校校長應在防制委員會委員中指派三人組成審查小組；**審查小組委員之任期，與防制委員會委員相同**。

生對生校園霸凌事件處理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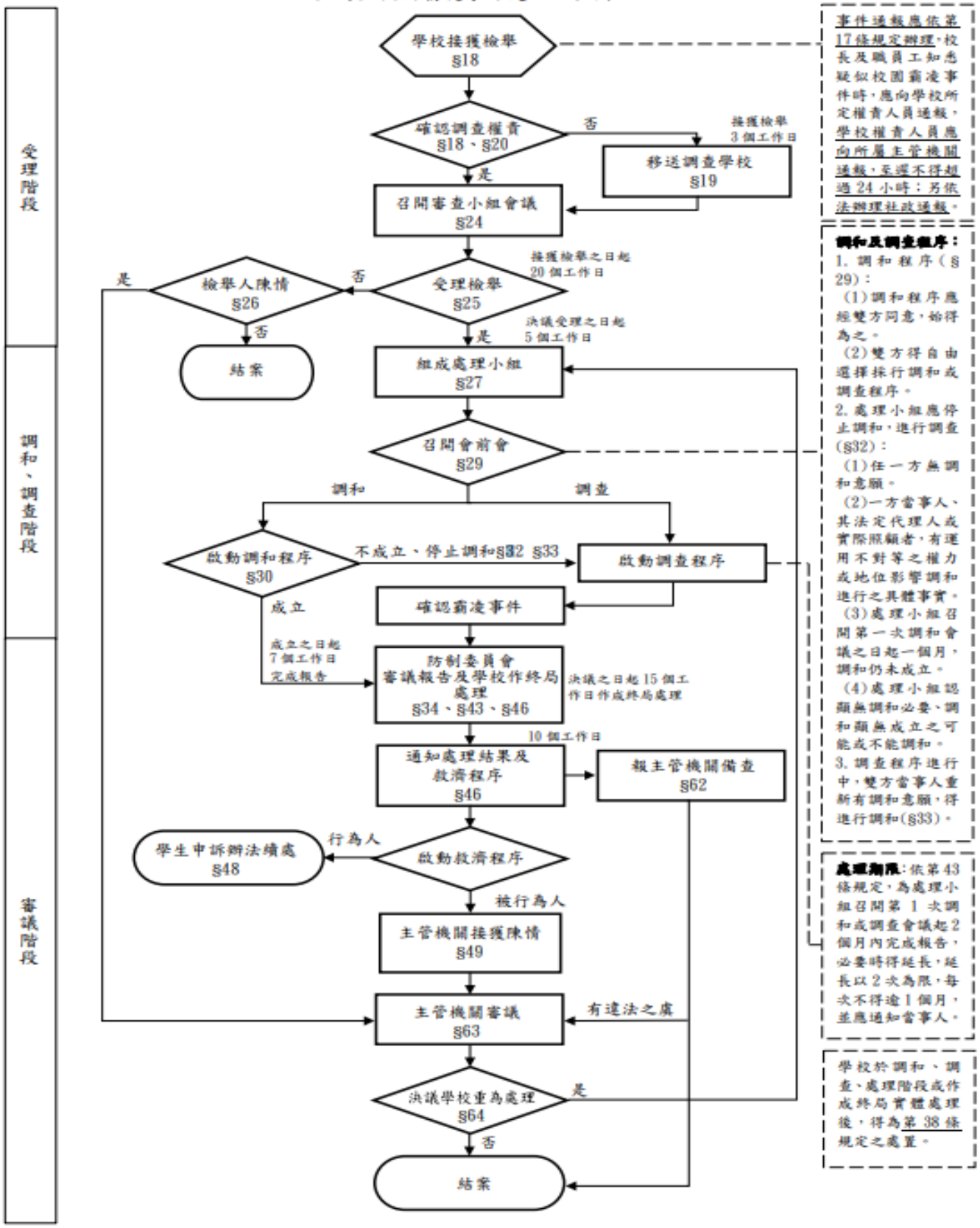

註：本流程圖所示條號(§)及其內容係援引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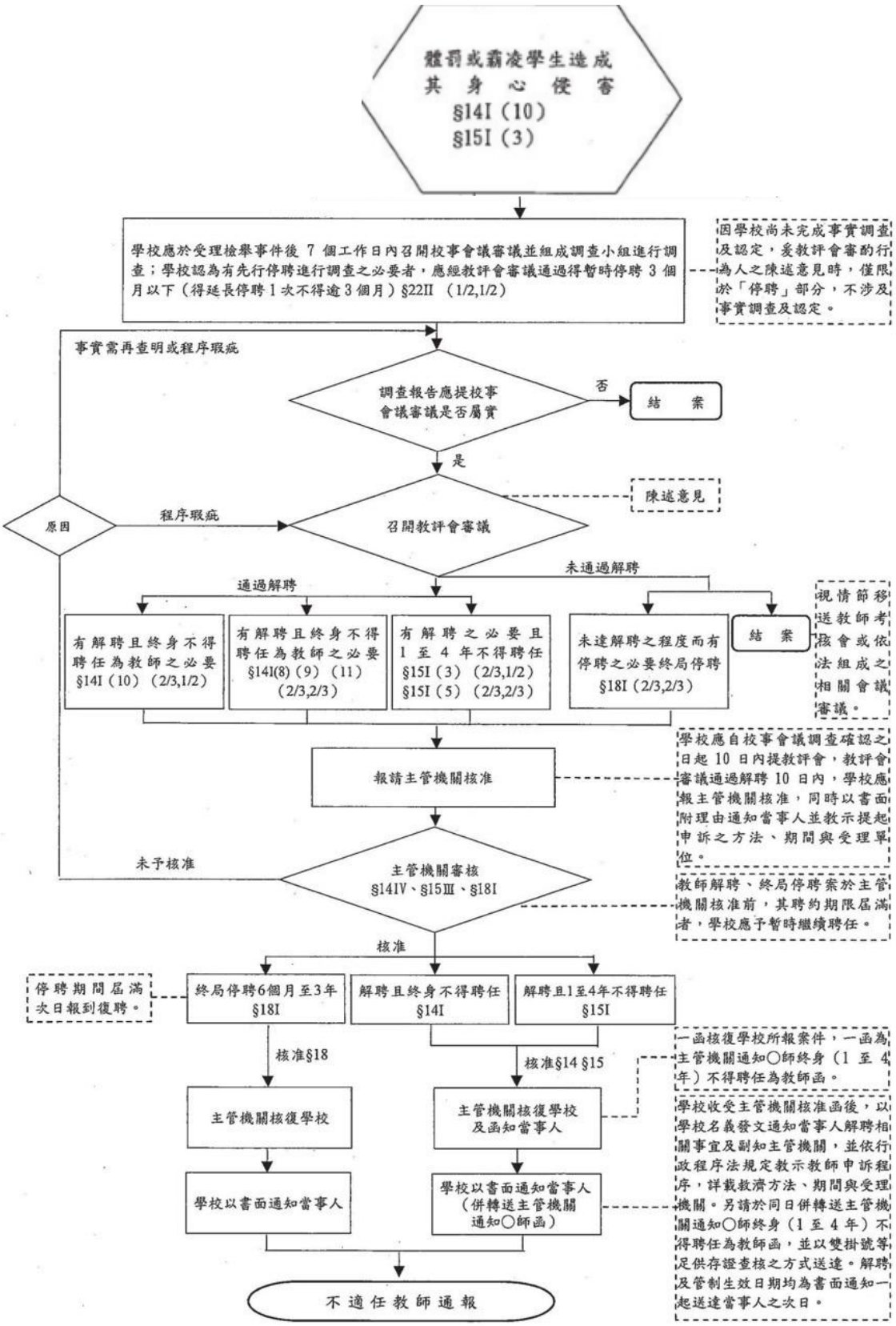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流程圖